

宝鸡市凤翔区 2025 年第二批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 (陈村镇东街村村容村貌改造提升)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中赞招字(2025)第 0707 号)

项目所在地区：陕西省，宝鸡市，凤翔区

一、招标条件

宝鸡市凤翔区2025年第二批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陈村镇东街村村容村貌改造提升)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奖补资金，招标人为宝鸡市凤翔区陈村镇东街村村民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宝鸡市凤翔区2025年第二批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陈村镇东街村村容村貌改造提升)(具体内容详见竞争磋商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宝鸡市凤翔区2025年第二批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陈村镇东街村村容村貌改造提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宝鸡市凤翔区2025年第二批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陈村镇东街村村容村貌改造提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供应商须具备合法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含三级)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同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含二级)或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含二级)建造师资质注册建造师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3年或2024年度财务报告或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前一年内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前一年内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投标供应商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磋商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7 月 21 日至 2025 年 7 月 25 日，上午 9 时 00 分至下午 17 时 00 分（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获取方式：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法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到宝鸡市金台区大庆路翰林华府 9 号楼三单元 1301 室获取磋商文件。

磋商文件售价：500.00 元/套，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5 年 7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

地点：宝鸡市金台区嘉信五洲宴会中心五楼2号会议室

七、其他

本次采购公告在《陕西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宝鸡市凤翔区陈村镇财政所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宝鸡市凤翔区陈村镇东街村村民委员会

地 址：宝鸡市凤翔区陈村镇东街村

联系人：张红星

电 话：1375973210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赞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2号老三届首座大厦1幢12005号

联 系 人：汤小娟

电 话：0917-3437585/15319183224

电子邮件：82784496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汤小娟（签字）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